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学院文件

通信学院[2018] 12号

通信工程学院关于选拔 2016 级学生进入 “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学习的通知

“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以下简称“卓越计划”）是贯彻《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精神，由教育部率先启动的一项重大教育教学改革计划，是适应我国工业化发展进程，培养和造就一大批创新能力强、适应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工程技术人才的重要举措。我校是经教育部批准实施“卓越计划”的第二批试点高校。根据教育部和学校实施“卓越计划”的有关文件精神以及《通信工程学院“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学生选拔工作方案》（通信学院[2015]09号）的相关要求，特制定选拔 2016 级本科生进入“卓越计划”试点专业学习的通知。

一、选拔专业及人数

通信工程专业：不超过 30 人，单独编班。

二、培养模式

采用“3+1”的培养模式，即前三年以学校培养为主，第四年以企业培养为主，具体根据“卓越计划”试点专业的培养计划进行培养。

三、激励及退出机制

（一）激励机制

- 1、奖学金评定比例在学校普通班奖学金评定比例的基础上上浮 10%；
- 2、在借阅图书资料方面享受研究生待遇；
- 3、优先参加各类培训和竞赛；
- 4、10-15 名学生配备一位指导老师；
- 5、在推荐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在报考本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时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 6、在院级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资助上给予政策上的适当倾斜；
- 7、具有“卓越计划”班学籍的学生，修满“卓越计划”班培养计划规定的各类学分，并符合“卓越计划”班学籍管理的各项要求，准予毕业，发给毕业证书，同时再发给“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卓越计划”班毕业荣誉证书”。

（二）退出机制

进入“卓越计划”班的学生原则上不得退出“卓越计划”班学习，学校可根据实际情况适时增补。本着“严进严出”的原则，鼓励先进，鞭策后进，使学生得到良好的培养，成为卓越人才。

凡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必须退出“卓越计划”班：

- 1、根据学校学生管理相关规定，出现违法、违纪行为，受到警告(含警告)以上处分的；
- 2、在企业学习阶段，不服从企业管理，影响恶劣或造成责任事故者，须退出“卓越计划”班，并按学校相关规定处理；
- 3、学生所获得的必修学分少于“卓越计划”试点专业规定的最低学分，或者实习、实践、独立设置的实验课及课程设计平均绩点低于专业规定标准的；
- 4、在企业学习阶段，学习综合考评成绩不合格者；
- 5、因客观原因，不适合在企业学习者。

（三）退出流程

在本科三年级第二学期的 5 月 4 日—5 月 10 日，学生可提交《通信

工程学院学生退出“卓越计划”班申请表》，经审核批准后退回原专业学习，此后原则上不再办理退出手续。

（四）退出管理

1、退出学生在“卓越计划”班学习过程中已获得的课程成绩和学分，参照校内转专业办法认定为原专业培养计划要求的学分，并按照原专业要求审核毕业。

2、对于因“卓越计划”班政策优惠而获得各项奖学金的学生，须向学校退回所获得的奖学金证书。

四、报名条件

1、坚持自愿申请和择优选拔相结合。

2、符合选拔原则的通信工程专业的学生可以报名进入通信工程专业的“卓越计划”班学习；信息工程、信息对抗技术专业的学生也可报名，通过选拔并以转专业方式进入通信工程专业的“卓越计划”班学习，但转专业学生必须符合学校有关规定的要求。

3、品德优良，遵纪守法，无违规、违纪记录。

4、有致力于成为一名卓越工程师的志向。

5、在必修课、限选课中，无不及格课程。

6、对于科技创新成绩优秀、工程实践能力突出的学生，条件可适当放宽。

五、选拔程序及时间安排

本次选拔的宣讲、个人申请、资格审查、面试以及拟录取学生名单公示的时间安排如下：

1、宣讲会

为了让广大学生更加深入了解“卓越计划”，做好“卓越计划”试点专业的学生选拔工作，学院将举行专题宣讲会。

时间：2018年5月25日 下午16:00-17:00

地点：第11教研楼106

2、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者填写《通信工程学院“卓越计划”学生选拔申请表》（附件一，一份）于6月13日中午12点之前交至所在班级辅导员处。

3、学生选拔

（1）资格审查时间：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15日，根据学分加权平均分按招生人数的1.5倍确定进入面试环节学生名单。

（2）面试时间：2018年6月18日—2018年6月20日。

（3）公布拟录取学生名单时间：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3日，在全院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期3天。

（4）经公示后的录取学生名单上报教务处批准：2018年6月25日。

附件一：通信工程学院“卓越计划”学生选拔申请表

二〇一八年五月四日

主题词：选拔 2016级 学生 卓越工程师 通知

报 送：党委办公室 校长办公室 教务处 党委学生工作部

通信工程学院

2018年5月4日印发



附件一：

通信工程学院“卓越计划”学生选拔申请表

姓名		学号		班 级			
政治面目		性别		高考类别	理 / 文	高考总分	
所学专业							
联系方式 (手机、宿舍电话)					宿舍地址		
申请进入卓越计划专业名称	通信工程						
所在学院教科办审核意见 (盖成绩审核章)	该生所修的课程学分加权平均分为：_____，位于该专业__人中的第__名，排名比为（学生的学分加权平均分排名除以所在年级专业的总人数）：_____，必修、限选课不及格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签名：_____ 年 月 日						
申请贷款种类及金额							
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大学期间担任职务 (班级、社团及其它)							
具有何种文艺、体育特长							
个人情况及自我评价							

今后职业设想 与规划	签名： 年 月 日
辅导员 意见	签名： 年 月 日
通信工 程学院 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本申请表正反面打印。